

# 赣州生态环境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贯彻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权限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气、土、噪声、固体废物与化学品、辐射、生态保护及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的监督管理，协调解决辖区内的环境问题和环境污染纠纷，调查处理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统一领导辖区内生态环境监测与执法力量，承办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基本情况

2024年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蓉江新区分局内设股室2个，执法大队1个，分别为：综合股、污染防治股、执法大队。编制人数小计16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事业编制人数16人，实有人数15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5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15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0人。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蓉江新区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76 万元，主要原因为业务工作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76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蓉江新区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76 万元，主要原因为业务工作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8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2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76.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9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节能环保支出 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7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蓉江新区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76 万元，主要原因为今年项目支出增加。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节能环保支出 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76 万元。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8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2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76.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9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4.8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4.8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个。

### **(九) 重点项目：2024 年空气自动监测站维护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2024 空气自动监测站维护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运维空气自动监测站。

(2) 立项依据：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全省乡镇生态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工作的通知》以及《赣州市乡镇生态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的要求。

(3) 实施主体：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蓉江新区分局

(4) 实施方案：现有赣南师范大学乡镇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费用每年 20 万元。

(5) 实施周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本年度预算安排：20 万元。

(7) 绩效目标：持续推进我区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奋力打赢蓝天保卫战。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蓉江新区分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管理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管理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测(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五)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